

國立彰化師大附工學生證補換發申請書

NO:

員生消費合作社存根聯

班級		學號	<small>重讀、復學生請填入新學號</small>	姓名	
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換發
家長簽章	會 簽 單 位			承 辦 單 位	
	輔導教官簽章		導師簽章		教 務 處

國立彰化師大附工學生證補換發申請書

NO:

學生收執聯

班級		學號	<small>重讀、復學生請填入新學號</small>	姓名	
生日	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日期	民國 年 月 日	申請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補發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換發
家長簽章	會 簽 單 位			承 辦 單 位	
	輔導教官簽章		導師簽章		教 務 處

- 一、 學生證視同在學證明，應妥善保存，遺失可先洽詢教官室或註冊組是否有人拾獲。
- 二、 重讀、復學、轉科，應填入新學號；學號有疑問可洽詢註冊組。
- 三、 表格填畢且核章完成請交至合作社製卡，須酌收工本費。